

《靜思妙蓮華》 668. 聞法明諦解悟真如
20151006 （法華經・譬喻品第三）

◎「聞佛教法明真諦，心開意解悟真如，一乘大法體大道，深入經藏智慧海。」

「聞佛教法明真諦，心開意解悟真如，一乘大法體大道，深入經藏智慧海。」聽法，最重要的就是瞭解其中的真道理。人生無明，這個惑，造了多少業？就是因為不明白道理，分不清事理的對與錯，內心沒有一個軌道，方向稍有偏差，人生就全盤錯誤，苦，受業的折磨。因此我們才需要聽聞佛法，接受佛法來規導我們的心。所以，聞法要好好接受，才能「明真諦」，瞭解真正的道理。

我們若瞭解了道理，才能「心開意解悟真如」。真如，就是我們的本性，只是我們一念心受無明蒙蔽了，所以真如無法能展現。只要我們「明真諦」，自然能「心開意解」，體悟到「一乘大法體大道」。

佛陀說法四十九年，他就是用權教適應眾生根機，小乘、中乘、大乘，循循善誘，讓人將法聽進去，瞭解人生的苦因，苦在這念心無明迷惑，造了種種的業，集來人間的苦。知道了，就要好好滅掉一切煩惱。談何容易啊！那就要好好修行。所以「苦集滅道」，要好好去用功啊！

但是，聽聞佛法的人，用功豈有那麼容易？聽進去是不是能夠全盤瞭解？即使瞭解，無法斷煩惱，習氣依然在。所以，鹿車就是中乘，就是緣覺，獨善其身，以為斷了煩惱，不再來六道受生，他就到此為止了。

佛陀再進一步告訴大家：「你們過去所聽的，是我為你們的根機所設的方法。大家既然深信我所說的法，現在要告訴你們，過去的只像是化城，還未到達真實的目的地，只是暫時讓你們歇個腳，稍作休息。來，大家已經到達這個地方，也給了你們休息的機會，現在大家要充足力量再向前走，那個地方才是我們的目標。」

這就是除了聲聞、緣覺，最重要的是行菩薩道，入人群中去，這叫做「一乘大法體大道」。「體解大道」就是「發無上心」，而「無上心」就是有進無退。

我們若真正「體解大道」，自然每一天在生活中，我們身邊的人、事、物，無不是真理，無不是法；人與人的互動，待人處事等等，都不離法，不離經藏。因為，無量眾生就有無量的法，「通達諸法」，自然就是智慧，每天都很開心，心開、意解，就悟到真如的道理了。

看到一則國際新聞，在伊朗有一對夫妻，七年前，因為一場年輕人在街上打群架，他們十七歲的獨生子被另一位年輕人打死了。這位父親是體育教練，而那位殺死他孩子的年輕人，就是他的學生。

在那七年的時間裡，法庭一場一場審判，最後還是判了死刑。按照他們的法律，殺人兇手必須受絞刑，就是在街上搭建一個刑臺，在架上綁一條繩子，下面一張椅子。受刑人被蒙著眼

睛押上刑臺，脖子套上繩圈，讓他站在椅子上。

行刑的時間快到了，很多人圍觀。按照規定，被害人的父母要親自上臺去執行，就是踢掉那張椅子，讓兇手被吊死。

這對父母一上臺，這位母親就用很淒厲的聲音向臺下的人說：「你們大家最近一直在為這位年輕人求情。你們可知道，這七年來，我的心比坐牢更痛苦。我每一天、每一天看到家裡這麼空洞，兒子的房間空空的。你們可知道，這七年來，我的心是多麼的痛苦！每一天的痛苦非常激烈，苦不堪！你們豈能知道我的心情？」

話說完後，轉過身，夫妻走近了絞刑臺，就將受刑人脖子上的繩圈鬆開，接著，這位母親就打了他一巴掌。回過頭來，再向臺下的人說：「我現在原諒他了。你們可知道，我夢見我兒子來和我說話。說他現在的曰子過得很舒適、很好，在另一個地方，他每天都過著快樂的曰子，所以要她別擔心，要原諒對方。」她還說：

「連我的母親，連我的親戚，也勸我原諒他。所以我現在願意原諒他。」

那位受刑人的母親也在現場，心很痛苦，當下她從人群中衝出來，趕緊上臺去擁抱這位原諒她孩子的母親，兩個人緊緊相擁著，哭啊！

這種場面應該是非常感動人！這就是一念間，轉一個念，能夠解除另一位母親的心痛。將心比心想，自己的孩子被對方打死，這七年的心痛，假使她在當下伸個腳踢掉椅子，不是又有另外一位母親要心痛了嗎？這樣心念一轉，好像天空整個清朗起來，這樣一場街頭的教育。尤其這位母親，她說：「決定原諒之後，我的心完全放下，好像放下一個重枷。」

看，這就是「明真諦」，瞭解道理了，所以心開意解了。不論是伊斯蘭教徒，或是佛教徒，只要有寬恕的心，每天生活都是輕安自在。這就是人的本性，就是真如，這也就是我們所提倡的大乘法。

將心比心，眾生多苦難，不要再造作惡業，讓苦難的眾生更受苦。這就要「體解大道」，深入經藏的智慧和慧命成長，道理就能夠很清楚。所以，眾生若能夠受法，佛陀的心就開了。

前面的經文，「告舍利弗，我亦如是，眾聖中尊，世間之父」。

◎「告舍利弗，我亦如是，眾聖中尊，世間之父。」《法華經譬喻品第三》

看到弟子能夠瞭解法，再深入大乘法，發大心、立大願，要行菩薩道，這樣佛會很歡喜。就像長者慈父，看到孩子已經出離火宅了，又懂得選擇大白牛車，所以他歡喜。譬喻弟子懂得選擇大乘法，佛陀歡喜。

接下來經文說，「一切眾生，皆是吾子，深著世樂，無有慧心。」

◎「一切眾生，皆是吾子，深著世樂，無有慧心。」《法華經譬喻品第三》

這是一個深深的慨嘆——唉！一切眾生都是我的孩子，但是這些孩子放蕩不受教，執著於世間的欲樂，埋沒了智慧。

「一切眾生，皆是吾子」。佛陀悲憫眾生輪迴在娑婆，苦不堪忍。但是，眾生卻將這些苦事當作是他們所要追求的。這就是人生的矛盾。

◎一切眾生皆是吾子：佛為眾生迴入娑婆，遍及三界五趣眾生，兼三乘佛子。六趣是正因佛子，三乘是緣因佛子，故曰：皆是我子。

眾生在三界五趣之中。三界：欲界、色界、無色界；無明煩惱。五趣：天、人、畜生、餓鬼、地獄。五趣包括在娑婆世界。佛陀視三界五趣眾生就如自己的孩子，必定要用種種方法來幫助他們。

「六趣是正因佛子」。六趣，就是五趣再加上阿修羅。阿修羅，就是容易瞋怒肇事的人。天道也有這樣愛發脾氣、愛吵架的人；人道更多。

地獄道、畜生道、餓鬼道中也有阿修羅。

佛陀說「蠢動含靈皆有佛性」，何況地獄、餓鬼、畜生，都是因為在人道所造作的惡業，才會墮落這三惡道。所受業若盡了，同樣再來生人道。所以說起來，人人本具的因——那顆種子，都還在。所以「六趣是正因佛子」，其實都有真如本性存在。

「三乘是緣因佛子」。若能夠接受到佛法，每一位眾生都有成佛的機會。聲聞、緣覺、菩薩這三乘，是「緣因」的佛子。我們想想，世間人口有這麼多，但是真正能夠聽到佛法的人有幾個呢？聽聞佛法之後，能夠斷煩惱的又有幾個？斷了煩惱，能夠投入人群中付出的人又剩多少？所以，這都是因、緣的種子。

「六趣是正因佛子」，這個「正因」，就是說人人都是本具的佛子，只是還沒有因緣接觸到佛法。所有的眾生都有成佛的機會，都是佛要度的人，這輩子沒度完，他會再來。所以佛陀不捨娑婆，生生世世不斷迴入娑婆來度眾生。

所以說「緣」，我們這時候若聽到佛法，要趕緊把握因緣，好好接受。佛陀這樣苦口婆心，從小乘、中乘，一直接引我們到大乘來，我們應該要體會佛心，斷了煩惱，就要入人群中去。這是佛陀的心願，才會說「皆是我子」。所有的眾生，佛陀都沒有分別心，通通要度，只是緣深、緣淺。緣若深的，就有因緣來接受佛法；更深的，能夠體佛心；再深的，能夠行大道。這要看緣深、緣淺。

所以，世間眾生，這些「正因佛子」還很多。「深著世樂，無有慧心」，還很多這種眾生。「以六趣眾生，則著五欲之境」，就是全都執著在五欲的境界。

這種「深著世樂」，「起惑造業」很深，所以「無有慧心」。很多的煩惱，將真如本性覆藏起來，無法發現真如本性，所以無慧心，自然就不懂得敬信佛法。「無敬信、善根機因緣故，深著世樂」，沒有出世的慧心。

◎深著世樂，無有慧心：以六趣眾生，則著五欲之境。深著世樂，起惑造業深故，是即無有慧心。無敬信、善根機因緣故，深著世樂無有出世慧心。

我們說「瞭解了，知道了」，這就是有善根。但是若問：「做得到嗎？」卻回答：「慢慢來。」這就是還深著在世間之樂。這實在是很苦。

所以諸佛教誡，「諸惡莫作，眾善奉行，自淨其意，是諸佛教」。不只是釋迦佛現在這樣教我們，過去的諸佛也是這樣教，這就是佛佛道同。「為一切佛子修行出世之綱要」，這就是最重要的，「故亦兼合化緣度眾」。

◎所以諸佛教誡，即以「諸惡莫作，眾善奉行，自淨其意，是諸佛教」，為一切佛子修行出世之綱要，故亦兼合化緣度眾。

所以，諸佛的教育，就是來成就這個「緣」。我們接受了教法，要去體會它的真道理，要依教奉行。我們若能體會佛法的內涵道理，自然

就心開意解，世間事有什麼不能瞭解的呢？我們若瞭解世間事，就「自淨其意」，回歸本性，就見真如了。這必定要在大乘法中去體悟，而且要時時深入經藏去瞭解。所以，我們要時時學法，依教奉行。時時要多用心。